关于开展同济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通知

各单位：

根据《同济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和奖励办法》（同济研〔2019〕28号）（简称《办法》）要求（附件1），我校2020年继续开展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工作,。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应对评选工作予以充分的重视，分委员会的优秀论文评审办法如有修订，请于9月30日前报校学位办备案。今年评选范围为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授予博士硕士学位的论文(附件2)。分委员会按照不超过规定额度评选(附件3)，将入选优秀学位论文名单公示10个工作日，并于10月20日前将优秀论文名单(系统生成)和学位审批表中答辩决议页“推荐为校优秀学位论文”评语复印件、学会优秀学位论文证书复印件一起报送校学位办。

各单位应积极申报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民政部主管的学术型全国一级学会（学会清单参考附件4）或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等组织的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学校将按照《办法》奖励获得上述学会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博士作者。

获得《办法》奖励的优秀学位论文情况将纳入本学年研究生教学基本状态考核指标中。

联系人：李霞 ,电话:65980341, 邮件05120@tongji.edu.cn

附件：

1.同济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选和奖励办法

2.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

日期间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名单

3.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报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限额表

4.我校相关的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民政部主管的学术型全

国一级学会信息

同济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9月15日